



# 法治守护中华民族的根和魂

## 执法司法部门加速形成保护优秀传统文化合力



### 年终特稿

□ 本报记者 孙天骄

“重走西游，成为‘天命人’。”8月20日，国产“3A”游戏《黑神话：悟空》正式发售，其凭借卓越的品质和深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在全球掀起现象级热潮，成为今年最火的文化IP。

《黑神话：悟空》爆火后，一些不法分子盯上了这块“唐僧肉”：制作粗糙的“悟空游戏”迅速上线；电商平台违规售卖共享游戏账号；大量“1:1复刻”周边产品上架……公众呼吁加大打击力度，保护游戏IP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元素。监管部门和司法机关及时介入：不间断发布各种消费提示，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提醒消费者保护好“钱袋子”。

这是法治守护优秀传统文化的一个生动缩影。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回眸2024年，中华文化传承更加坚定有力，创造更加生机勃勃，姿态更加自信开放。一个个多彩瞬间绽放时代风采的背后，离不开法治力量的守护——

从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到最高司法机关出台意见强调“加强文化遗产司法保护”，从公安机关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打击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到多地出台相关条例完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协调机制……这一年，保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法治合力正在加速形成。

### 文化遗产绽放光华

从中国非遗馆向南眺望，一条纵贯南北、连通古今的北京中轴线映入眼帘。7月27日，“北京中轴线——中国理想都城秩序的杰作”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中国世界遗产总数达59项。

申遗成功背后，有法治助力：北京司法机关广泛深入开展普法活动宣传申遗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化解各类涉申遗纠纷；对文物修缮提供全面法律风险评估和服务等，为申遗工作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申遗后，法治继续护航：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发布《关于在申遗成功新起点上更好服务保障北京中轴线保护管理的意见》。

文化遗产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2024年，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时代共进、与人民共享，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断焕发新的光彩。

线上，文化类视频创作者李子柒携“漆器”等新作回归大众视野，其作品中丰富的中华文化元素、中式审美再度吸引了大批海内外观众。

线下，殷墟博物馆新馆、陕西历史博物馆

秦汉馆、陶寺遗址博物馆相继开馆，精美文创供不应求，体现了人们亲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渴望。

而随着“非遗热”“文旅热”的升温，人们对保护优秀传统文化的呼声越来越高，对非遗领域的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有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法治作出了有效回应。

因《黑神话：悟空》而火爆的山西临汾市隰县小西天，又名千佛庵，是明代创建的佛教禅宗寺院，1996年入选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为了在迎接“泼天流量”的同时守护文物古迹，做好景区管理，当地公安机关靠前作为，多警联动强化交通管理、巡防管控、服务游客，全力服务保障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4年，河南开封文旅多点开花，热度不减。开封市司法局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紧密结合地域特色，积极探索“文旅文创+法治服务”新路径，出台“四项举措”护航文旅产业发展行稳致远。

中国科学院地理资源所旅游研究与规划设计中心总工程师齐晓波说，优秀传统文化元素的流行，不仅展示了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也反映了公众对高质量文化生活的追求。2024年，在“非遗热”“文旅热”的背景下，侵权乱象多发，执法司法部门及时响应，依法打击治理，对护航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旅市场规范发展，增强公众对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感和自豪感起到了积极作用。

###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

12月20日8时许，北京市珐琅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珐琅厂)生产车间内，十几名手艺人正在专注地忙碌着：烧胎成型、掐丝赋彩、点蓝添彩、打磨磨色、镀金增辉……“这里是不是要再红一点?别离太远，注意保护眼睛。”景泰蓝制作技艺代表性传承人、北京珐琅厂总工艺师钟连盛穿梭在各个工序组间，不时指点。

他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制作一件中等体量景泰蓝瓶器需数月，大件更耗时半年以上，凝聚匠人心血，但一些电商平台上频频出现仿冒品，打着北京珐琅厂、钟连盛等旗号，售价低于数倍，工艺极其粗糙，不仅侵犯了企业权益，还对景泰蓝传统工艺的传承造成恶劣影响。

“法治守护对于企业发展，尤其是传统工艺美术行业来说太重要了。”钟连盛感慨道。为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今年4月，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启动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执法检查，用法治力量凝聚保护非遗、传承非遗的合力。

执法检查组深入非遗中心、非遗传习所等地，开展50多次检查，调研十大门类近百个非遗项目的保护传承情况，重点看法制规定是否有效落实，法定职责是否切实履行，法律责任是否严格追究，确保制度措施、责任义务落实到位。

11月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实施情况所作的报告称，一大批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有历史、文学、艺术、科学价值的非遗项目得到有效保护，非遗工作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完善，非遗保护理念持续深化，非遗服务当代、造福人民的作用进一步发挥。

钟连盛对此深有体会。他介绍，其所在企业对诸多经典作品都申请了著作权和外观专利。针对发展过程中遇到的知识产权侵权严重等问题，市场监管部门、知识产权部门、文旅部门等相关部门也主动作为。

例如，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北京珐琅厂申报地理标志提供了业务指导与支持；与北京市文旅局、东城区文旅局等合作举办蓝彩节等展出活动，加大企业宣传力度；京津冀市场监管部门选取北京珐琅厂等9家企业，签订重点保护企业品牌备忘录，通过搭建协作平台、共享相关案件线索，联合打击侵权行为。

技艺传承关键在人才。钟连盛介绍，在国家支持下，北京珐琅厂积极行动，通过多种方式宣传，如举办展会、评大师和传承人等，影响力不断扩大，已形成多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

### 细化完善保护规则

“见人、见物、见生活。”当下，越来越多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公众所熟知，一些问题也随之而来，尤以知识产权保护最为突出。

因短视频火爆“出圈”的英歌舞，作为广东潮汕地区代表性非遗，曾陷入一场“商标保卫战”——“英歌舞”被诸多个人或单位频繁抢注为商标，覆盖表演、文字出版、体操训练等多个领域，严重威胁英歌舞的正规传承与商业开发。国家知识产权局以“容易对我国文化等社会公共利益产生消极负面影响”为由，裁定争议商标无效，捍卫了英歌舞的文化尊严与传承权益。

北京市方律师事务所文化遗产公益法

律服务中心主任邓尧发现，非遗在走向市场、实现创造性转化时，亟需解决知识产权保护难题，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而实践中，不少非遗传承人，非遗所在地受限于客观条件，在开展非遗保护时处处掣肘。

以贵州省雷山县为例，其拥有苗年、苗绣、鼓舞等15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却因地处位置偏远，司法资源相对薄弱等，导致知识产权保护相对不足。为凝聚合力推进非遗保护工作，今年11月10日，雷山县司法局推动广东省法律援助基金会、北京市方律师事务所与雷山县政府签订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律援助合作协议，提升非遗人才队伍的法律素养和工作水平。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保护，无论是物质文化遗产还是非物质文化遗产，法治都起着根本性的保障作用。”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夏扬说，我国现行的文化遗产和非遗保护法律制度已取得一定成效，初步搭建起了较为完善的保护体系框架。期待未来相关法治建设朝着更加系统、精细和协同的方向发展。

“在现有法律框架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法律制度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针对不同类型的文化遗产，尤其是非物质文化遗产，制定更加细致、差异化的保护规则。”夏扬建议，立法部门、执法部门、司法部门、文旅部门以及地方政府等应建立更加紧密、高效的沟通协作机制，形成保护合力。特别是执法部门在实践中应及时总结经验教训，为立法部门提供准确、翔实的反馈，以便立法不断完善。

“鼓励法学工作者、文化学者、非遗传承人以及广大民众积极参与到传统文化保护的法治进程中，广泛吸收各方意见和建议，共同探索出一条符合我国国情、可持续发展的法治道路，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法治的护航下得以更好地传承和弘扬。”夏扬说。

前不久，春节申遗成功，为2024年法治守护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漫画/高岳

### 记者手记

文化人，文以载道；文明正世，文化兴邦。今日之中国，因法治护航，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闪耀着更加璀璨夺目的光华。

记者在采访中既听到了企业面临知识产权侵权的困扰，又看到了执法司法部门为加速形成保护优秀传统文化合力而做的努力。从完善立法明确保护的标准与方向，到强化执法遏制侵权行为；从加强法治宣传提高公众保护意识，到借助科技手段提升保护效率与精准度，每一个参与者都在法治的舞台上，演绎着传承与创新的精彩篇章。

依法保护是为了更好地传承。无论是建强队伍，增强传承存活力，还是精心谋划促进文旅深度融合；无论是搭建平台展示非物质文化遗产之美，还是创新传播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影响……在相关各方的有力推动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日渐走进百姓生活，融入人间烟火，释放出巨大的经济潜力。

在法治的守护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定能在新时代绽放更加绚烂的光彩，我们也将继续见证更多传统文化在法治轨道上蓬勃发展、传承不息。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组建海南省青少年犯罪与法律援助研究中心，挂牌“同心”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法治护苗驿站”，探索关爱儿童服务模式，开展“法律小讲师”进校园普法宣传……

一项项具体的创新举措，一个个亮眼的工作实绩，正是海南政法职业学院依托法学专业和法律人才优势，推动校地合作，打造未成年人保护“海政样板”，纵深推进全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的鲜活写照。

“少年儿童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未来和希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我们一直在行动。”近日，海南政法职业学院院长陈文彬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作为海南唯一一所专业设置涵盖公安司法等法律类专业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学院坚持将教、学、研与未成年人保护社会实践相结合，举全校之力，集全校之智，汇全校之策，多措并举扎实开展“护苗”专项行动，助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

### 沉浸式体验式学法 推进学研用一体化

“站上讲台，我的身份从一名法律专业的学生转变为‘法律小讲师’。看到孩子们渴望的眼神，我深切地感受到，作为法律传播者，肩负着守护下一代健康成长的重任。”课后，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应用法律系学生王海玲深有感触。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联合东方市委政法委、东方市教育局、共青团东方市委、海南省青少年犯罪与法律援助研究中心，持续开展“大手牵大手，小手牵小手，两手拉一起，法律护航成长”、“海政小讲师”进校园宣讲活动。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党委书记于德介绍，2023年2月，海南启动为期三年的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根据学院部署，应用法律系主任文维带队两次前往东方市调研，制定《海南政法职业学院“法律小讲师”进校园未成年人护苗法律宣讲活动方案》。

“5月份以来，我们组织选拔大一、大二年级法学功底较为深厚、各科目成绩优秀的30余名在校生作为法律小讲师，让学生向学生普法，从而实现‘小手牵大手’。”文维说，这是一场教学相长的双向奔赴，既增强了小学生普法实效性，又提升了大学生的专业水平和实践能力。

与此同时，文维带领薛妮、地力木拉提·吐尔逊等教师，组织东方市各中小学教职员进行法治宣讲活动，从而实现“大手牵大手”。组织教师走进东方市西南大学东方实验中学等5所学校，联合各中小学教职员，对纪律性较差、难管难教的学生进行专题普法，从而实现“两手拉一起”。

今年9月26日，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联合共青团东方市委、海南省青少年犯罪与法律援助研究中心等在东方市开展2024年校地共建签约仪式暨普法进校园活动，探索法律普法校地共建，打造“护苗”品牌项目。

“为了让师生更加直观感受法律的威严与力量，每周定期举办校内模拟法庭，学生扮演法官、检察官、律师等不同角色，开启沉浸式、体验式学法。”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团委书记罗建军说，这不仅深化了法治教育的实践内涵，而且极大激发了师生的学法热情，推进学研用一体化协调发展。

### 搭建平台聚合资源 普法进校园常态化

今年12月6日，海南政法职业学院、海南省青少年犯罪与法律援助研究中心先后在东方市感恩学校、东方市思源实验学校举行“法治护苗驿站”揭牌仪式。

今年，研究中心深耕校地合作，先后与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东方市教育局、琼海市司法局等6个单位共建“护苗”共同体，挂牌成立1个“同心”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3个“法治护苗驿站”、1个海南省青少年犯罪与法律援助研究中心琼海分站。

自2023年4月成立以来，研究中心与21家单位建立未成年人保护与犯罪预防协作关系，实现未成年人就业帮扶、家庭教育指导、校园安全法律咨询等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畅通基层实践与教学、科研工作的双向循环路径。

“研究中心是经省委政法委员会批复组建的实体化科研机构，由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和海南省法律援助中心共建。”陈文彬介绍，这是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贯彻落实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的重要举措，也是积极践行高校社会责任的主要服务阵地和教学科研实践基地。

2024年，研究中心在夯实服务、资源整合、人才培养、课题立项及成果转化、政策倡导等方面持续发力，动员全院100余名师生先后参与到“护苗”实践中，以海政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据庄才德介绍，研究中心有序推进未成年人专项课题研究工作，为相关部门提供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决策参考。其中，“‘家校社’视域下海南省青少年外化问题行为矫正研究”获省委政法委立项支持，《未成年人“全方位”保护机制构建与实践》获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青少年发展研究专项立项支持，20项“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与治理”院级专项课题立项。

据了解，研究中心协同共青团海南省委形成未成年人保护专项报告，为全省未成年人事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作为海口市政协委员，研究中心执行主任陈丹递交《关于在我市公安局设立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一站式”取证中心的建议》提案，获海口市公安局回复答复。

“我们汇聚共青团海南省委、海南省12355服务平台、学院应用法律系等资源，持续开展普法进校园。”陈丹说，同时联合学院团委，指导成立由20名社区矫正、治安管理等专业的学生组成“牵牛花”朋辈服务队，分批赴儋州正德学校开展暑期实践，培养守法好少年。

### 构建服务层级体系 探索区域联动机制

家长与志愿者为孩子们戴上生日帽，社工点燃生日蜡烛，每个孤独症儿童脸上都洋溢着灿烂的笑容……这是海南省海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在海口市琼山区滨江街道开展的关爱困境儿童集体生日会现场。

今年5月，在海口市琼山区民政局支持下，海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依托学院社会工作专业承接了“守护星星 伴你成长”琼山区关爱儿童服务项目，在琼山区辖区内开展“护苗”工作。

“项目通过开展多样化活动、多元化小组、多维度服务，深入了解困境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的需求，为这些儿童的学习、生活和身心健康营造良好的氛围。”海政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主任林妍说。

据了解，海政社工依托政法学院专业力量，构建“民政+社工机构+社工站(未保站)”服务层级体系，实现专业社工队伍11个镇(街道)全覆盖，分层、有效、专业地探索关爱儿童服务模式。

项目前期，海政社工开展微心愿需求调研工作，对琼山区553名困境儿童、17名孤儿、102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34名农村留守儿童进行微心愿需求调研分析，目前已完成683个微心愿(个体帮扶)。

社工根据儿童的需求和发展特点，规划并开展了包括未成年保护权益手绘帆布袋、儿童安全教育等多样化的增能赋能活动62场。同时，根据儿童的兴趣爱好和成长特点，开展“抗逆力”小组活动60场，增强社会适应能力。

今年7月，海南省民政厅召开护苗行动“包保责任人+专业社工”帮扶试点工作推进会，确定在乐东黎族自治县开展专业社工参与重点未成年人帮扶试点。海政社工充分发挥专业社工在重点青少年心理干预、权益保护等专业优势，结合乐东县“护苗行动”包保帮扶实际，探索社工参与重点青少年成长的帮扶路径。

陈文彬对记者说，海政社工以“专职社工+兼职社工”的方式，建立“社工机构+专职社工+一线社工”的层级体系，探索区域社工联动机制，实现专业社工队伍乡镇全覆盖。针对琼山区重点青少年开展专业化个案服务、联动政法、民政、教育等部门力量，开展法治宣传、心理疏导、陪伴引导等专项活动，绘就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同心圆”。

# 校地合作打造未成年人保护『海政样板』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纵深推进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